

桂花苑

刊头书法 张杏玲



我的AI同学

□ 田林第三中学 王允晞

书桌一角，悄然立着一方素白的智能屏幕，是我的AI同学。舞蹈室排练的汗水未干，她已调亮微光，为我梳理好明日的学习计划。当我深夜困顿于数学压轴题，随着我的指尖轻点，一行小字无声浮现：“试试从x的取值范围来计算？”这恒定的守护，如静默的坐标，渐渐成了我精神世界里无声的锚点。

然而，当思考的维度跃出逻辑，触及人心的褶皱时，AI同学便显露出她的笨拙。那次与挚友的争执，像根细刺扎在心头——她当众一句“装什么勤奋”的讥诮和刻意甩开的手，将我几番熬夜为小队项目付出的热忱浇得透心凉。委屈、酸楚和难堪堵在胸口，在难眠的深夜里，我颤抖着向屏幕倾泻着所有情绪。幽光一闪，工整的字符浮现：“建议深呼吸三次；尝试沟通；参考《冲突

解决指南》第五章……”这些理性建议像手术灯般清晰，却冰冷地悬置在我被误解浸透的荒芜上。原来心灵深处那道裂隙，再精密的算法亦无法填补。

还有那次难忘的中国诗词大赛，站在聚光灯下的那一刻，我忽然意识到自己像一座移动的图书馆——书架整齐，索引完备，却找不到一本真正由我写就的书。那些背诵过的“梧桐更兼细雨”“孤帆远影碧空尽”在舌尖凝成冰棱，评委席期待的目光让电子计时器的嘀嗒声化作重锤。我张了张嘴，听见自己机械地组装着“优美”的词块，那些曾经滚动在屏幕里的词藻，此刻却拼不出一缕属于我的真实呼吸。那些被拆解的字眼，终究无法在心底生根发芽，长成独属于我的句子。赛后老师轻声点破：“诗词的魂，是生活褶皱里的那点真切。”这话如细针扎入，

老妈的“点赞之交”

□ 王国梁

老妈七十多岁了，用上了智能手机，学会了玩微信、刷抖音之类的。她有个习惯，无论看到什么内容，顺手就给人家点个赞。

我对老妈说：“妈，你这点赞有点敷衍啊，恐怕内容都没看，就给人家点赞了吧？知道这叫啥吗？叫点赞之交，就是比较不走心、缺乏真情实意、过于形式化的夸赞。”老妈听我这样说，立刻就急了：“谁说我不用心，我都认真看了，而且是真心实意给人家点赞的。就说那些拍抖音视频的吧，其实每条拍出来都不容易。我在公园看过拍抖音的，要录好多遍才能成。那次一群老太太在拍唱歌的视频，拍了一遍又一

遍，特别认真。人家辛辛苦苦拍出来，我当然要真心实意给点个赞。”

老妈用了微信，她在朋友圈更是“点赞达人”。朋友圈无论谁发了微信，她都要点赞。我仔细观察过，老妈真的看过别人的微信，因为有些不适合点赞的内容，比如有些人喜欢吐槽什么的，她就发个“小花”的表情，以示安慰。老妈认识的字不太多，还不会微信打字，但她把点赞和发小花这两样运用得淋漓尽致。

因为老妈喜欢给别人点赞，自然有好人缘。有一次我的一篇文章在某网站发表后，编辑老师说需要提高点击率。我便让老妈转发在她的朋友圈，没想到那篇文章的点赞数短时间之内“噌噌”往上涨。我开心地说：“妈，还是你人缘好！”老妈笑眯眯地对我说：“其实呢，人与人之间交往，就应该多给别人点赞，多发现别人的优点，这样时间长了才会相处愉快呢。”

我这才意识到，其实老妈一直都善于给别人点赞。她性格外向乐观，喜欢交朋友。她的那些老朋友，有的交往了大半辈子，已经成了老闺蜜。记得她们说过，就喜欢跟老妈在一起聊天，她特别会夸人，经常夸得别人心花怒放。不过，老妈的这种点赞不是恭维讨好，而是发自内心的。

多年来，老妈养成了一种很好的思维习惯，看人多看闪光点，看事多看积极面。老妈跟别人交往，总是能发现别人的优点。以前我们在村北住着，邻居

是李婶。李婶是个有些小气的农村妇女，爱计较，得理不饶人，别人都不爱跟她交往。老妈却说，你李婶过日子是把好手，会打算，我跟她学了不少东西呢。她还夸李婶聪明能干，脑子好使，里里外外一把手。李婶除了性格不太好，确实是个能干的人，老妈说得不假。李婶被老妈夸赞之后，总是眉开眼笑的样子。后来我们搬了家，老妈跟李婶也一直联系着，两个人感情很深厚。

我受老妈影响，也喜欢发现别人的优点。与人相处的过程中，我也经常真诚给别人“点赞”。这些年里，我换了好几个工作单位。无论在哪里工作，我的人际关系都比较和谐，这对我的工作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

那天，我看到老妈正在给我儿子讲故事。“小刺猬为啥交不到好朋友？因为他只盯着别人的缺点看，不会发现别人的优点。后来，小刺猬改变了，他发现小猪很热心，小狗很能干，小羊很爱帮助人。他真诚跟别人交往，经常给别人点赞，收获了友谊……”老妈讲得头头是道，我儿子瞪大眼睛听着。

我不由笑了，看来老妈已经把她的交友之道传到第三代了。

这株仙人球已默默伴我走过十个春秋。初遇它时，不过拇指般大小，孤零零插在一只旧塑料盆中，灰扑扑地蜷缩在阳台角落，仿佛一缕被遗忘的绿意。那时我未曾料到，这不起眼的小生命，竟在日复一日的粗线条照料下悄然生长，年年抽芽，岁岁开花，以静默之姿，书写着坚韧的年轮。

它不喜水润，偏爱干燥，土壤宁可偏干也不宜过湿，于是我学会了“忍手”——纵然烈日炙烤，也克制住浇水的冲动，任它在阳光下挺立如初。寒冬来临，我便将它轻移屋内厅角，避过霜雪侵袭；春意回暖，再迎着晨光送它重返阳台，看刺丛舒展，如披甲战士重归故土。十年间，它数度开花，每一次都带着猝不及防的惊喜：顶梢悄然探出一点红，宛如谁悄悄别上了一枚胭脂扣，娇嫩却倔强，是沉默岁月里最动人的告白。

那朵红花绽放在清晨的光里，层层叠叠的花瓣像被阳光吻过的绸缎，饱满而温润。绿茎托着它，仿佛捧着一段不肯说出口的心事。窗外的光线斜斜地洒进来，照在陶土花盆上，照在它密布的细刺间，也照进我一日将始的琐碎日常。那一刻，

它不只是植物，更像一位老友，用它自己的方式提醒我：再忙，也别忘了抬头看看光的方向。那枚未绽的花蕾，像是它对时光的回应——纵使沉寂多年，也从未放弃绽放的信念。晨起时我常驻足凝望，看它在微风中静默挺立，绿意沉实，刺

□ 序如诗，而那一抹红，是它写给生活最温柔的注脚。原来有些陪伴，无需言语，不必喧哗，只需静静生长，便足以让人心生欢喜，悄然治愈日常的疲惫。冬季偶尔添些营养液喂养它，不多，只一点点，像是给老朋友温一杯暖茶。而它最需要的，终究是阳光。每当春阳爬上窗台，它便像被唤醒般透出一股“精气神”，刺尖泛光，茎身挺拔，仿佛在说：我还在这儿，我还在长。

它用十年光阴，向我低语：生命自有节奏，成长无需催促。不急不躁，不争不扰，该开花时自会绽放，该绿时便绿得彻底。这大概就是它赠予我的，最朴素也最深刻的心得。

吾爱仙人球，不为它奇，不为它艳，只因为它十年如一日地站在我看得见的地方，用沉默教会我守候，用一朵花告诉我：再平凡的生命，也能在属于自己的时节里，红得惊心，美得坦然。

吾爱仙人球

□ 汤更生